

至碍無罣碍故無有恐怖遠離遠離

竟涅槃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得阿

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知般若波羅蜜多是

大神咒是大明咒是無上咒是平等守等咒能

除佛教的女性觀不虛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咒

即說咒曰

中國佛學研究論文大系12

釋永明

 佛光文選叢書五五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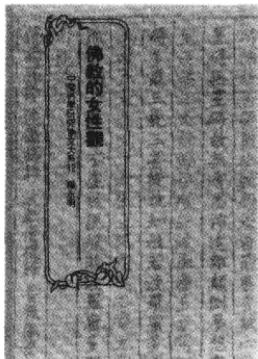
佛教的女性觀

中國文化大學印度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 / 陳迺臣博士

作者 / 釋永明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六月



著者 釋永明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初版

有版權・請勿翻印・歡迎流傳

發行人 星雲大師

出版者 佛光出版社

流通處 佛光山寺

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電話 (07) 656-1921-18

佛光書局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27號
電話 (07) 272-8649

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72號九樓之14
電話 (02) 314-4659

印刷者 美育彩色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中華二路一七〇號
電話 (07) 311-2195-59

定價 一二〇元

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五號帳戶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二二四號
如有缺頁或製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佛教的女性觀》 目錄

1 錄 目

第一章 緒論	一一一
第二章 佛教興起時代的印度社會和女性	一一一
第一節 佛陀時代的印度社會經濟和政治情況	一三
第二節 印度社會中女性的地位	一八
一、女子經濟不能獨立	一八
二、多妻制度的存在	二二
第三節 四姓差別和佛陀的平等觀	二十四
第三章 原始佛教時代的女性觀	四三
第一節 原始佛教經典中出現的在家女性相	四五
一、妻子	四五

二、媳婦	五〇
三、母親	五二
四、女人	五五
第二節 女性出家與比丘尼教團的成立	六一
一、正法減少五百年說	六二
二、比丘尼八敬法的檢討	六五
第四章 小乘佛教時代的女性觀	
第一節 有關女人五障說的檢討	九一
第二節 佛三十二相和女人不能成佛說的檢討	九三
第五章 大乘佛教時代的女性觀	
第一節 大乘佛教經典中出現的女性成佛觀	九六
一、佛性一如說	一〇五
二、變性成佛說	一〇八
三、母胎說	一一三

3 錄 目

三、女人即身成佛說.....	一一〇
四、授記成佛.....	一三三
五、淨土思想、本願和女性.....	一二六
第二節 權巧方便與女身.....	一三一
一、方便女身的出現.....	一三一
二、離女身法.....	一三三
第三節 大乘菩薩和女性.....	一三六
一、文殊師利與女性.....	一三六
二、《華嚴經》的善知識和女性.....	一三八
三、觀世音菩薩的慈悲化現和女性.....	一四三
第四節 師子吼.....	一四六
一、女人為法師.....	一四七
二、從女性說法看女權的發展.....	一五一

第五節 結論 一五六

第六章 結論

第一節 平等性的佛教女性觀 一七三

第二節 今日台灣佛教女性概況及應有的體認與實踐 一七五

參考資料

圖表目次

附圖一 古代印度地圖 一四

附圖二 佛陀時代印度地圖 一六

1 論 緒 章一第

第一
章
緒論

今天歐美先進國家及我國婦女，早已取得了平等的社會地位，男女平等的原則，幾已無人置疑，而社會上亦幾不復見有公開蔑視女性人權的議論。至於佛教界，女性的參與日益激增，女性對佛教的推展可說正扮演一舉足輕重的地位。然教界中的婦女，仍不免囿於昔日「男尊女卑」、「佛教卑視女性」等種種歧視之議論或主張，而自縛手腳，不能盡興發揮女性特長，裨益於大眾，實是教界的一大憾事！

佛陀倡導打破婆羅門四種姓的不平等制度，其立論之根本，即立基於衆生自性平等的思想。既然衆生平等，男女又何獨外於衆生？從這一個觀點出發，佛陀主張男女平等的理論基礎於焉奠立。

在理論上，男女平等固然不成問題；事實上，在佛陀當時的印度，卻有諸般障礙，一時之間仍無法直接而立即地完全實現佛陀慈悲的本懷。無可諱言的，當時印度社會環境中的女性，因為禮教的束縛和歧視，在思想行動上受到很大的限制。為了使婦女脫離諸般痛苦，提高她們的地位，同時也爲了避免廣大人羣的激烈反對和異教徒的攻擊，佛陀因此採取了緩和的、漸進的方式，來促進男女的平等。他一方面教化婦女，喚醒女性的自覺自勵，以提高女性的素質水準；另一方面則逐步改變社會觀念，希望人們能藉著對衆生平等性的切實體驗，自然建立對男女間的究竟平等觀。因此，我們從佛經上，尤其是小乘教典中，都可以看到許多對於婦女痛下貶責的教言。這

也可說明爲何在浩瀚的經典中，有些部分似乎主張男女平等，而有些部分卻似乎有蔑視女性之論的緣故了。

釋尊對於婦女的貶責，不僅出現在許多經典中，而且痛斥婦女的罪惡，也極爲深刻。還有佛陀最初不許女衆出家，甚至訂定比丘尼的八敬法，都被人們認爲佛教是不講男女平等、蔑視女性的。同時，小乘經典中及《法華經》的提婆達多品，說女人身有五障：一者不得做轉輪聖王；二者不得做帝釋天王；三者不得做魔王；四者不得做大梵天王；五者不得成佛，因而有人據以指稱女人不能成佛，而斷定「佛教事實並非女權論者」（註一）。其實，這些論斷都是因爲忽略了佛教的本質、佛法的真精神而造成的。

小乘者固然有重男輕女的現象，但這一瑕疵卻更襯托出往後崛起的大乘佛教對女權之爭取與男女平等之倡導的重要性。《法華經》說女身有五障，其意並不是究竟顯示一乘妙旨的《法華經》之旨趣，而是舍利弗尊者站在小乘立場所提出的。然出家是大丈夫事，佛陀既承認女衆和男衆一樣，可以出家、可以修行、可以積聚福德、可以開發智慧、可以解脫生死，即已顯示了男女在修行次第上，乃至證悟成佛之中，是絕對平等的。況且佛在姨母大愛道比丘尼入滅後，舉起他的舍利對大衆明確的宣示：

斯衆舍利，本是穢身凶惡急暴、輕心疾轉嫉妬陰謀，敗道壞德爲亂作先之類，今母拔女人凶

愚之穢，爲丈夫行獲應真道，還靈本無淨過虛空，行高無蓋何其健哉！……（註二）。

這是佛陀讚嘆大愛道比丘尼所行堪稱爲真大丈夫，而告誡諸比丘，即使一般男子，不論出家與否，如果沒有做好大丈夫所應做到的事，也不夠資格稱爲大丈夫。那麼，佛法的重視男女平等，在佛陀的這番開示中，已明確地表達無遺了！

其次，從佛所悟證的平等空寂性來觀察，更可看出男女的究竟平等性。因爲男子是法性如如，女子亦如是，在一如無二的平等眞理中，男女還有差別嗎？又女轉男身、女性的授記成佛、往生淨土，都可說是佛陀爲求實現男女平等的循序漸進路上，所開顯的善巧方便，實質上，是不離男女平等之原則的。

原始教典中長老尼偈，勝鬘夫人的三大願十大受（註三），善財的參訪女性善知識，佛教的以女性象徵慈悲、……在在都表現出女性的慈悲與智慧之特長。因而，本論將以這些佛教經典中所顯示的男女平等觀，來啓發女性，使優秀的婦女亦能窮於教理的研究，並以婦女的慈愛、悲心、美德，將佛法弘揚於家庭、社會，以造福人羣。至於男性，本於佛教的男女平等觀，對婦女的學佛、出家應予以鼓勵，彼此截長補短協力於佛法的傳揚，而不應以大男人主義之心態予以卑視、排斥或壓抑。如此方是佛陀平等眞義的實現與社會和諧進步之道。

紀至公元七〇〇年），理由是自佛陀誕生迄今，佛教的發展已有二千餘年的歷史。在此漫長的歲月中，隨著時代的變遷和生活環境的差異，人們對佛教的女性遂持有各種不同的闡釋，若欲一加以論述，實非筆者現有之時間、能力及篇幅所能盡述。自佛陀悟道弘法至涅槃，經小乘各部派的分裂，大乘起而予以活潑發揚，後期大乘密教之興起，以迄印度佛教之滅亡，……在這數度起伏之間，筆者以為佛教在印度興起的時代以迄印度密教興起前的這段時期，最能代表佛陀的男女平等觀。或者有人要問：原始佛教時期豈非更能直探其原始面貌？然而遺憾的是，此時期現有的資料十分有限，因此無法完整的予以闡述，故而尚須以發揚佛陀思想及佛教精神的大乘時代之教典加以說明、論證。職是之故，筆者冀以佛教興起的時代以迄印度密教興起之前這段時期作為研究範圍，對佛教的女性觀加以探討。

資料的取材以原始資料為主，再以前輩學者的研究成果，為重要的參考資料。原始資料的來源、出處，以《新脩大正藏經》、《南傳大藏經》為主，其他如《大正藏經索引》、《日本國譯一切經》等，都是參考的資料根據。近代學者的著作，則以國人和日人為多，如印順、星雲、演培等法師及古正美、木村泰賢、雲井昭善、平川彰、中村元、岩本裕、香川孝雄、龍村龍平、永田瑞、……等學者。古正美以英文發表《大乘佛教的女性觀》，於美國威斯康辛獲得博士學位；其他如日人岩本裕、香川孝雄、龍村龍平、春日禮智等，都有關於佛教女性觀之著作或類似作品。這些著作

多以五障說、變性轉身說等概括論述，間或言及比丘尼八敬法問題，惜未深入探討。印順、星雲兩位法師都會以佛法的男女平等觀、佛法的女性觀等為講題，分別於海內外弘法佈教，頗能直探世尊的本懷，於後輩青年甚多啓示。筆者擬循此路徑，以僧團中之一比丘尼身分的體驗，對經典中所論述的女性，及諸前輩學者的研究成果，綜合加以探討，期能剴切闡述佛教的女性觀。

至於研究方法，主要由經典中所記載對女性的種種看法、論述加以分析，並與佛陀的平等思想、教育方法相比較，希望藉此分析、比較的方法能客觀研討出佛教的女性觀。本論文除緒論、結論外，共分四章，且順著佛教的發展，就著原始、小乘乃至大乘各階段的主要論點而予以闡述。其中各個論點是交錯的聯貫，而非點的分散。各章主旨如下：

第二章：佛教興起時代的印度社會和女性——主要以印度低落的女性地位和不平等的四姓差別制度為背景，來說明佛陀的衆生平等觀，以奠定佛教的男女平等思想。

第三章：原始佛教時代的女性觀——由原始經典中出現的母親、妻子、媳婦、女人四種形相，說明佛陀對女性的教化、警惕，以及佛教對在家女性理想典範的樹立，並從生活倫理中顯示男女的平等性。其次，由女性出家與比丘尼教團的成立，說明男女道器的平等。

第四章：小乘佛教時代的女性觀——本章主旨 在於對女人五障說、佛的三十二相和女人不成

佛說等思想做一檢討，以澄清佛陀的平等真義。

第五章：大乘佛教時代的女性觀——由大乘佛教經典中出現的女性成佛觀、女人作師子吼及大乘菩薩與女性的關係中，顯示女權的倡導和發展、女性的智慧和慈悲特質。

最後，本論文之結論除綜合說明佛教的女性觀是男女平等，佛教是女權的倡導者外，並將略述目前我國婦女參與佛教的情況及其所扮演的角色，以確立現代社會的佛教女性觀，做為現代比丘尼及一般女性信衆言行的參考。

註釋

註一：以佛教經典中的五障說而論斷女人不能成佛，這是一般小乘者的說法。又日本的岩本裕博士則據此

斷定佛教並非倡導女權者。（香川孝雄，《印度學佛教學研究—仏教の女性觀》，日本印度學佛教學會，一九七五年三月，二三卷，第二號四五頁）。

註二：《佛母般泥洹經》（大正二·八七〇頁中）。

註三：三大願：

(一)以此實願，安慰衆生；以此善根，得正法智。

(二)得正法智已，以無厭心爲衆生說法。

(三) 於攝受正法，捨身命財護持正法。

十大受：

(一) 於所受戒不起犯心。

(二) 於諸尊長不起慢心。

(三) 於諸衆生不起恚心。

(四) 於他身色及外衆具不起憊心。

(五) 於內外法不起慳心。

(六) 不自爲己受畜財物，凡有所受，悉爲成熟貧苦衆生。

(七) 不自爲己行四攝法，以不愛染心、無厭足心、無罣礙心，攝受一切衆生。

(八) 對孤苦疾病苦難衆生終不暫捨，必欲安慰，以義饒益，令脫衆苦。

(九) 對衆惡犯戒者終不棄捨，應折伏者而折伏之，應攝受者而攝受之，令法久住，隨佛轉法輪。

(十) 採受正法終不忘失。

